



YOUFA GONGZHIRENYUAN ZHIWUFANZUIDE
ERSHIGE RENSHIWUQU

有些认识误区，导致公职人员“不把违法当违法，不把犯罪当犯罪”。
孰不知，法律的绳索正在黑暗中守候着触犯它的人。

诱发公职人员职务犯罪的 二十个认识误区

目《预防职务犯罪典型案例音像库》项目组
织人员职务犯罪的二十个认识误区》摄制组

中国检察出版社



YOUFA GONGZHIRENYUAN ZHIWUFANZUIDE
ERSHIGE RENSHIWUQU

诱发公职人员职务犯罪的 识误区

国家“十二五”规划重点项目《预防职务犯罪典型案例音像库》项目组
《诱发公职人员职务犯罪的二十个认识误区》摄制组

中国检察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诱发公职人员职务犯罪的二十个认识误区/本书项目组. —北京: 中国
检察出版社, 2011. 9

ISBN 978 - 7 - 5102 - 0469 - 2

I. ①诱… II. ①本… III. ①职务犯罪 - 实例 - 中国 IV. ①D924. 30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173843 号

诱发公职人员职务犯罪的二十个认识误区

本书项目组

出版发行: 中国检察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(100040)

网 址: 中国检察出版社 (www.zgjccbs.com)

电 话: (010)68650024(编辑) 68650015(发行) 68636518(门市)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10mm × 1020mm 16 开

印 张: 27.5 印张

字 数: 460 千字

版 次: 2012 年 1 月第一版 2012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5102 - 0469 - 2

定 价: 48.00 元

检察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

前 言

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社会上，生活在人群中，公职人员也不例外。他们也有自己的亲人圈，有自己的朋友圈，有自己的工作圈，总之，他们也都拥有自己的人际交往圈。

公职人员手里都有一定的权力资源，甚至还有自己的权力影响力。因此，他们对自己的要求应该有一个是非对错的底线，不能让人情左右自己行使权力的原则。

然而，一些原本很好的干部，由于没有经得住诱惑，一失足成千古恨，实在令人惋惜。认真剖析诱发公职人员职务犯罪案件的原因，具体因素有很多，宏观地讲，无非两个：一个是主观思想上存在着严重的认识误区，认为自己不会出问题；另一个是客观上具有作案条件。

一个人的思想，决定着一个人的行为；一个人的行为，决定着一个人的习气。个别干部，从思想中产生了错误的认识，再到错误的行为，结果从量变到质变，逐渐蜕变为人民的罪人。

那么，到底是哪些错误的思想认识导致了个别干部贪腐行为的出现呢？中国检察出版社音像中心联手全国几十家纪检监察机关、检察院，通过对上千个职务犯罪案件的剖析，总结出了诱发公职人员犯罪的20个认识误区。在这里采撷几点请公职人员揽镜自照：

一、守住底线，心态要平衡，别让那些所谓的朋友，牵住了牛鼻子。调查发现，有不少官员陷入了朋友的陷阱。这些官员把朋友作为“自己人”，认为与朋友交往“靠得住”，收受朋友钱物不会出问题，是“礼尚往来”，甚至有的官员把与大款朋友交往作为敛财的一个渠道。因此，他们在朋友糖弹进攻面前丧失原则，是非不分，进而发展到钱权交易。而一些人也往往利用这些官员的弱点，利用朋友的外衣进行感情投资，拉拢腐蚀官员，从而使官员丧失警惕，不知不觉被朋友牵住了“牛鼻子”。

还有一些干部，认为别人通过自己权力的支持，“挣了大钱，自己也要得点小钱，按劳取酬，理所应当。”他们把本应履行的职责做为讨价还

价的砝码，把本应履行的义务做为谋取利益的资本，大肆收受贿赂。“别人得大头我得小头”，这是一个新形势下腐败的潜规则。作为官员，掌握的是公权，履行的是职责，只有履行公务的义务，没有索取回报的权利，无论别人如何挣大钱，自己都不能分取“半杯羹”。否则，也会被“小头”击倒。

二、个别公职人员错误地认为，帮别人办事，亲戚朋友收点好处，只要自己不拿、不要，就不会犯罪。有的官员自作聪明地利用家人或特定关系人“曲线受贿”：授意或暗示请托人给家人和特定关系人送钱送物，自己幕后操作，利用职务便利为请托人谋取利益；纵容支持家人和特定关系人，利用其特殊身份既收受钱物，又“搞定”事情，完成“交易”。这种“曲线受贿”，特定关系人成为钱权交易的中介，为钱权交易披上了一层伪装，更容易“浑水摸鱼”。

三、还有人错误地认为：“我没有利用职务之便，只是利用关系为他们牵线搭桥，说了几句话，得点好处，不是受贿”。他们错误地认为，官员只有在职权管辖范围内才具有“职务之便”，在权限管辖之外办事收钱似乎不是受贿犯罪。这种误解导致一些官员充当权力掮客：利用各种关系为请托人“牵线搭桥”，自己从中收受贿赂；有的利用影响力谋取利益；还有的在退休后利用“余权”谋取私利。说穿了，官员的影响力依托的仍是职务地位，无论是否利用本人的职务之便，还是利用本人的职务影响，无论是在职时利用职权，还是离职后利用“余权”、“余威”、“余热”，这种“台下贪”容易诱使权力出轨，破坏市场平等竞争，败坏政府形象。

四、那些渎职犯罪的干部，更会为自己叫苦，他们竟然为自己开托说，“我没有中饱私囊，只是好心办坏事，不算违法犯罪罪。”在检察机关查办的渎职案件中，有的公职人员以“公土打公墙”、以个人没有中饱私囊为借口，弄权渎职；有的盲目决策，造成重大经济损失；有的玩忽职守，在经济活动中失职受骗，损失惨重；有的擅自挪用公款，使国家失去对公款的控制；有的在土地审批过程中违反有关规定，擅自改变土地性质，非法低价出让土地，造成国家土地收入巨大损失；有的在税收征管中慷国家之慨，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不征或少征税款，造成税款的巨大损失。

五、还有个别干部犯罪的借口是集体研究，错误地认为，“这是经集体研究的，出了问题也不应是我个人承担责任。”有的官员认为违法违纪

问题只要经过“集体研究”，就可以为自己开脱，个人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。因此，他们往往对违法违纪违规的问题通过“集体研究”开放绿灯，在“集体研究”的名义下，置法律法规于不顾：可以研究擅自挪用公款，可以研究私分国有资产，可以研究接受回扣，私设小金库，可以研究利用公款挥霍浪费，甚至行贿。集体腐败，利益共享，又可以“法不责众”，个人不承担责任。这种侥幸心理使一些官员如“飞蛾扑火”，深受其害。

六、一些干部错误地认为：“逢年过节、人情交往收点礼金，不为过错”。礼品不难拒，难拒的是人情；人情不难拒，难拒的是贪念！只要认识有误区，党性不强，监督不力，贪念就会屡禁不止，送礼也就会花样叠出，借口不断！公职人员利用自己的职务之便，收受礼金，与一般人情往来是有本质区别的，礼金是一种人情往来，而贿赂则是以权钱交易为基础的，是一种变相受贿。再说了，吃了人家的嘴短，拿了人家的手短，在这种所谓的人情往来的外衣遮掩下，自己干了多少违背良心的事。这一点受贿人心里是很清楚的。试想，如没有官袍加身，还有那么多的人情往来吗？

七、还有一些人愿意玩雅趣。自认为，“我收点朋友送的字画、古玩、宠物，玩的是雅趣，算不上行贿受贿。”乱世黄金，盛世收藏。自古就有粮油一分利，百货十分利，珠宝百分利，古玩千分利的说法。如今，“雅贿”逐步体现出附庸风雅、充满温情、安全隐蔽的优势，在官场和商海起到了“沟通润滑”的作用。如今，古玩字画已成为某些腐败分子敛财的新手段。

八、也有人认为事后感谢，不是受贿。误认为，“我帮了别人的忙，别人事后感谢，自己没有主动伸手要，不算受贿。”按照我国法律规定，“职务之便”，“谋取利益”，“收受钱物”是受贿罪的要件。事前“伸手要”和事后“被感谢”，并无本质的区别，也不影响对受贿罪的认定。

警惕你的思想，它将变成你的语言；警惕你的语言，它将变为你的行动！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部分 人际关系

第一章 收朋友钱财不会出事吗

- ◎ 屡屡中标背后是否有玄机 / 5
- ◎ 大难临头各自飞 / 9
- ◎ 老科长的“胃口”变了 / 12
- ◎ 拔起萝卜之后 / 15

第二章 介绍工程按劳取酬是犯罪吗

- ◎ 六个保险柜里的秘密 / 23
- ◎ 他不再恪守“五不原则” / 28
- ◎ “江湖局长”和他的哥们儿 / 30
- ◎ 敛财目标 6000 万元 / 34
- ◎ 离谱的人生观转向 / 37
- ◎ 扭曲的亲情陷阱 / 41
- ◎ 警钟不是耳边风 / 43

第三章 国家的鸡怎么下出了自家的蛋

- ◎ 孙悟空碰上了如来佛 / 50
- ◎ 功过是非由人评说 / 61
- ◎ “国企的鸡”在自家鸡窝下了蛋 / 65
- ◎ 忏悔对不起两个母亲 / 69

第二部分 亲属私情

第四章 没直接收钱怎么是犯罪呢

- ◎ 周良洛的“发小”出事了 / 79
- ◎ 领导被搞定之后 / 82
- ◎ 被揭开的“盖头布” / 88

第五章 亲属之间金钱交往与犯罪相干吗

- ◎ 巨额财产的背后 / 101
- ◎ 谎言背后的猫腻 / 104
- ◎ 开发男人价值的女人 / 107
- ◎ 凋谢的芙蓉花 / 118

第六章 我办事,朋友得好处,我不犯罪吗

- ◎ 潘多拉魔盒被打开之后 / 127
- ◎ 权力的“孪生兄弟” / 132
- ◎ “他竟然有九个情人” / 136
- ◎ 迟来的醒悟 / 140

■ ■ 第七章 上有领导撑腰,下有哥们儿挡驾,还会出问题吗 ■ ■

- ◎ 交通局班子成员要集体辞职 / 148
- ◎ 总经理的惊人胃口 / 154
- ◎ 见了棺材才落泪 / 163

第三部分 单位公务

■ ■ 第八章 好心办坏事违纪不违法吗 ■ ■

- ◎ 打水漂的 300 万元 / 170
- ◎ 充满期待的“黑马股” / 175
- ◎ 法不容情 / 176

■ ■ 第九章 单位账目收支平衡,账账相符,还有问题吗 ■ ■

- ◎ 亡命天涯夫妻囊中只剩一块钱 / 188
- ◎ 丈夫给妻子设下黑色陷阱 / 191
- ◎ 妻子把希望押在丈夫身上 / 198

■ ■ 第十章 “小金库”的钱一分没花怎么能犯罪呢 ■ ■

- ◎ 默契配合的背后秘密 / 206
- ◎ 偶然中蕴涵着必然的结果 / 210
- ◎ 彻底清除毒瘤势在必行 / 215

■ ■ 第十一章 集体决定的事个人没责任吗 ■ ■

- ◎ 引起中央关注的犯罪窝案 / 223
- ◎ 靠拼搏改变的命运 / 227

- ◎ 总裁心中的小九九 / 230
- ◎ 泰国的多面佛也没压住邪 / 237

第四部分 礼尚往来

第十二章 生人送钱靠不住，“知己”送钱才把握吗

- ◎ 奥其快餐厅惨案 / 253
- ◎ 市委书记同女老板谁套谁 / 259
- ◎ 在父亲戒律妻子疑惑中抉择 / 264

第十三章 文玩雅趣怎么能定上行贿受贿呢

- ◎ 异姓胞弟是账房先生 / 275
- ◎ 同梦想成名的女人不期而遇 / 283
- ◎ 审判大楼是一棵“摇钱树” / 287

第十四章 靠兴趣爱好挣钱不违法吗

- ◎ 精心设计擦边球 / 299
- ◎ 呕心沥血搞雅趣 / 301
- ◎ 千方百计秀名声 / 306
- ◎ 打赌赢来大实惠 / 309

第十五章 逢年过节、人情交往收点儿礼金，不为过错吗

- ◎ 中纪委下令彻底查清楚 / 315
- ◎ 案中案牵出高官显要 / 321
- ◎ 副市长的“灰色收入” / 325
- ◎ 专案查案连环案 / 329

第五部分 法纪观念

第十六章 我是一把手，我怕谁

- ◎ 裤衩里是否隐藏了秘密 / 339
- ◎ 女行长钻在桌子底下 / 346
- ◎ “捞钱的耙子”和“储钱的匣子” / 350
- ◎ 极刑犯对儿子称您 / 356

第十七章 事后感谢不犯法吗

- ◎ 查案识破案中案 / 361
- ◎ 嫌疑人伸出四个手指头 / 365
- ◎ 有法必依 / 368

第十八章 同铁杆朋友钱财交往没问题吗

- ◎ 穷了寺庙富了方丈 / 373
- ◎ 厄运不会降临到我头上 / 378
- ◎ 以泪洗面为时晚 / 382

第十九章 一对一的事死不认账就定不了罪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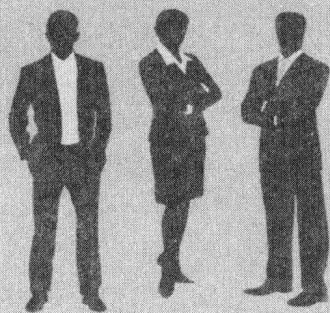
- ◎ 震惊南京市的“冤假错案” / 389
- ◎ 面对更年期的女人 / 394
- ◎ 能否通过测谎仪 / 396

第二十章 贪了就跑，事过境迁就没事了吗

◎ 一只冲进羊圈的“饿狼” / 401

◎ “老鼠戏猫”的游戏 / 408

◎ 缅甸深山老林里 / 415



第一部分

人际关系

RENJIGUANXI

收朋友钱财不会出事吗

介绍工程按劳取酬是犯罪吗

国家的鸡怎么下出了自家的蛋

第一章 收朋友钱财不会出事吗

► 误区之一：

“好朋友天天玩在一起，帮个小忙，收点钱物，没什么了不起。”

中国古人交朋友，最讲究有福同享，有难同当，为朋友两肋插刀。或许在那种兵荒马乱、朝不保夕的年代，朋友之间的这种讲究多少还有某种道理。

当今交朋友，必须要有法制与规则来保障。朋友之间应该讲究情感上的慰藉，思想上的共鸣，精神上的交流，知识上的互补，修养上的提高。

用新的朋友观念交朋友，会使你的生活锦上添花，人际关系更加健康；用旧的朋友观念交朋友，不仅会引狼入室，也会为自己、为社会制造悲剧。

——检察官温馨提示

人们常说：“朋友多了路好走。”对公职人员来讲，朋友并非多多益善。讲友谊，重感情，是人之常情，无可非议。但是，如果公职人员以友情代替原则就容易是非不分，使朋友关系演变成钱权交易。更何况有一些所谓的朋友看重的只是你手中的权力呢，当你的权力有变，这些朋友就会树倒猢猻散。凡以财交友者，财聚友聚，财散友散。

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。公职人员交什么样的朋友，往往就能影响自己的前途和命运。可见，公职人员在朋友的钱、物面前，一定要分清是非，不能来者不拒，霉变的友情往往是甜蜜的诱饵，朋友的“陷阱”是无底的深渊。



屡屡中标背后是否有玄机

在每一个区教育局都有一个科室，叫技术装备科，这个科室主要是负责辖区内教育系统教学器材装备的采购。近几年来，我们国家对于教育日益重视，各个学校的教育器材、装备采购幅度日益增加，小小的技术装备科科长手中的权力也就不可小觑了。

权力是社会的车轮，法纪是权力的轨道。车轮一旦脱离了它的运行轨道，弄权者必然受到惩罚。